**2017-2018学年第二学期德育工作计划**

1. **指导思想**

以党的十九大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

引，以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为基本遵循，紧紧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一主线，落实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，在促进德育工作专业化、规范化、实效化上下功夫，在建构高效德育、活力德育、魅力德育上做文章，努力形成全员育人、全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的德育工作格局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坚持以人为本、德育为先，加强德育队伍建设，以文明校园建设为抓手，夯实学生行为习惯“五个好”；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教育活动；坚持家校共育，扎实开展活动；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工作。

1. 具体措施

1.关注德育队伍的专业发展。依托苏州名师工作室积极参与德育干部、心理老师、家庭教育指导师等培训活动，提升管理实施能力和班主任工作能力。立足校本培训，提高班主任例会的质量。抓好“班级工作月考核”工作，健全班主任考评机制。

2.进一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。一是融入课堂教学。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进教材、进课堂、进学生头脑工作。二是融入主题教育。结合清明、七一、十一等重要节日和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等主题活动为契机，开展清明祭英烈、童心向党、向国旗敬礼等活动。三是融入实践教育。用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各类校外活动场所、专题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等资源，组织参加社会实践活动。

3．完善“家长委员会”、“家长学校”的组织架构，实现机制规范化，活动常态化；打造家校合作专业队伍，继续选派骨干教师参加家庭教育指导师培训。继续开展“鹿城亲子节”、“鹿城好父母学堂”、等活动，引领学校家庭开展有质量的家校合作活动。

4.围绕“六个好”具体要求，对照《昆山市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方案》，创新八礼四仪活动形式，落实行为习惯五个好，推进文明校园创建工作。

5.坚持关爱保护，确保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一是开展法宣教育。整合各方力量，切实做好未成年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，提升未成年人法治素养和自我保护意识。二是在市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指导中心的指导下，以心理月五个一活动为抓手，开展丰富多彩的心育活动。继续推进好父母工作坊活动和德育导师制，全方位地关心特殊学生。

**三、具体安排**

3月份：文明礼仪月

 1）组建家长志愿者团队，启动志愿报务

2）组织参加第三批好父母成长工作坊讲师培训

3）开展“三八”感恩活动

4）出好一期主题板报

 5）组织参加德育片活动（顾笑洁老师上课）

6）开展“学雷锋”活动

4月份：法制宣传教育月

 1）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—清明节主题教育活动

2）开展行为习惯“五个好”展示活动

3）组织参加小学德育干部培训

4）组织参加第二届校园心理剧比赛

5）组织参加德育片活动

6）法制宣传月活动

5月份：生命教育月

1）开展心理月系列活动

2）组织参加骨干班主任培训班

3）组织参加德育片活动

4）出好一期法制主题板报

5）五年级学生千灯实践活动

6月份：环保教育月

1）评选先进德育工作者、优秀班主任、

2）举行10岁成长礼活动

3）一年级入队礼

4）出好一期主题板报

5）做好心理咨询室考核工作

6）毕业典礼